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麗雅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69
電子信箱：0159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18046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 (376580000A_113018046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飛馬牌咖哩粉非法添加蘇丹色素事件，學校午餐暫緩使用飛馬牌咖哩粉相關產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1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35807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單位檢驗「濟生股份有限公司」生產之「飛馬牌特調咖哩粉」檢出「蘇丹色素一號」，為確保學校午餐使用調味品之安全及維護師生健康，請學校午餐暫緩使用飛馬牌咖哩粉至114年1月20日。
- 三、各校園營養師(或膳食督導人員)應落實自主管理，並視違法調味品查獲情形，自行立即暫停使用不合格或有疑慮之產品，必要時亦得自行送驗。倘發現食材供應商使用非法添加物，請依學校午餐採購契約辦理。
- 四、另請持續推廣「原型原味」、多食用綠色蔬菜、多喝水及運用天然香料進行烹調等健康飲食教育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藝慶企業有限公司、協呈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泳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總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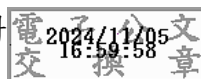
113/11/05 17:38



1130005466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前科、督學室、體育保健科



裝

訂

線

